

花蓮縣 112 學年融合教育相關評量工具《情緒行為評估與介入系統操作與應用》研習實施計畫

一、實施依據：

- (一) 花蓮縣特殊教育資源中心設置及作業要點。
- (二) 花蓮縣特殊教育發展中程計畫（110-114 年）（項目 1-2-4、2-1-3）。

二、實施目的：

- (一) 本縣推行融合教育至今已行之有年，縣屬教師對學生的各項能力現況分析與正向情緒行為介入的能力雖有相關研習訓練，其能力尚有待更進一步的提升。
- (二) 引入情緒行為評估與介入系統及能力現況評估與介入系統兩套評量工具，協助教師能更有效且正確的評估學生情緒行為需求，進而給予適切支持服務與教學。

三、辦理單位：

- (一) 主辦單位：花蓮縣政府
- (二) 承辦單位：花蓮縣宜昌國中(北區特教資源中心)

四、研習時間及地點：

- (一) 時間：民國 113 年 3 月 23 日，上午 9 時至 12 時。
- (二) 地點：花蓮縣宜昌國小。

五、參加對象：

- (一) 本縣國中小特教組長或特殊教育業務承辦人務必報名參加。
- (二) 本縣學前暨國中小巡迴輔導教師務必報名參加。
- (三) 名額共 200 名。

六、研習內容：

日期	時間	內容	講師/出席專家	備註
3 月 23 日 (六)	09:00~12:00	1. 學生情緒行為評估與介入處理增能。 2. 情緒行為評估與介入系統實作說明。 3. 情緒行為評估與介入系統實作案例討論。	籽樂教育 彭子昕講師	

七、報名方式：請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進行線上報名，參與研習之學員依實際參與場次核發研習時數。

八、經費:由花蓮縣政府教育處相關經費項目下支應。

九、預期成效:1-2-4辦理特教教師和普通班教師合作諮詢及處理普通班疑似障礙學生學習與行為問題研習、2-1-3 辦理融合教育之策略模式研習。

十、請准予報名教師公(差)假登記參加;假日參與研習者,請依實際參與時數核予補休。

十一、辦理研習有功人員,予以敘獎之鼓勵。

十二、利用假日辦理研習之工作人員核予補休,惟課務自理。

十三、本計畫奉核可後實施,修正時亦同。